





总则:纳税人

- ❖一、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
 - ▼ (一)居民企业:依照中国法律、法规在中国境内成立 或者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 境内的企业,为居民企业。
 - >依照中国法律、法规在中国境内成立的企业,是指依照中国的 相关法律成立的法人企业、非法人企业以及其他团体等。
 - ▶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企业 是指企业的实际有效的指挥、控制和管理中心在中国境内的 企业。
 - 企业的实际有效的指挥、控制和管理中心,包括董事会行使决策 监督权力的场所、公司账簿的保管场所、公司主要决策管理部门 的办公场所以及经常召开股东大会的场所。



总则:纳税人

- ❖一、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
 - ▼ (二)非居民企业: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法规成 立且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 但在中国境内设立机 构、场所的,或者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但 有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的企业,为非居民企业。
 - ▶上述所称机构、场所,是指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机 构、场所,包括:
 - ▶1、管理机构、营业机构、办事机构;
 - ▶2、工厂、农场、开采自然资源的场所;
 - ▶3、提供劳务的场所;
 - >4、从事建筑、安装、装配、修理、勘探等工程作业的场所;
 - >5、其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机构、场所。



总则:征税对象

- 二、企业所得税的征税对象
 - 企业所得税的征税对象是指企业的生产经营所得、其他所得和清算所得。
 - 一)居民企业的征税对象:居民企业应就来源于中国境内、境外 的所得作为征税对象。所得包括销售货物所得、提供劳务所得、 转让财产所得、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所得、利息所得、租金所 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接受捐赠所得和其他所得。
 - ▶ (二)非居民企业的征税对象:



总则:征税对象

- ▶(三)所得来源的确定:
 - ▶1、销售货物所得,按照交易活动发生地确定。
 - ▶2、提供劳务所得,按照劳务发生地确定。
 - >3、转让财产所得。
 - 不动产转让所得,按照不动产所在地确定。
 - 动产转让所得,按照转让动产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 定。
 - --权益性投资资产转让所得,按照被投资企业所在地确定。
 - 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所得,按照分配所得的企业所在 地确定。
 - 5、利息所得、租金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按照负担、支付所得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定,或者按照负担、支付所得的个人的住所地确定。
 - >6、其他所得,由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确定。



总则:税率

- ❖二、企业所得税的税率
 - ▼居民企业: 25%
 -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 ,取得 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以及取得发生在中国境外但 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所得 : 25%
 -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 虽设立机构、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 所没有实际联系的,其取得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 20%

2010

on compliance



应纳税所得额

应纳税所得额 = 收入总额 - 不征税收入 - 免税收入 - 各项扣除 - 以前年度亏损

- 一、收入总额:收入总额包括以货币形式和非货币形式从各种来源取得的收入;纳税人以非货币形式取得的收入,应当按照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额
 - >公允价值是指按照市场价格确定的价值。
 - (一)销售货物收入:销售货物收入,是指企业销售商品、产品、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以及其他存货取得的收入。

2010年

named control and



应纳税所得额

- (二)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收入,是指企业从事建筑安装、修理修配、交通运输、仓储租赁、金融保险、邮电通信、咨询经纪、文化体育、科学研究、技术服务、教育培训、餐饮住宿、中介代理、卫生保健、社区服务、旅游、娱乐、加工以及其他劳务服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转让财产收入:转让财产收入,是指企业转让固定资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债权等财产取得的收入。(四)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
- (四)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是指企业因权益性投资从被投资方取得的收入。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按照被投资方作出利润分配决定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 ※ (五)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是指企业将资金提供他人使用但不构成权益性投资,或者因他人占用本企业资金取得的收入包括存款利息、贷款利息、债券利息、欠款利息等收入。利息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应付利息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2010年

ex.essain



应纳税所得额

- (六)租金收入:租金收入,是指企业提供固定资产、包装物或者其他有形资产的使用权取得的收入。租金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应付租金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 * (七)特许权使用费收入:特许权使用费收入,是指企业提供 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以及其他特许权的使用 权取得的收入。特许权使用费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特许权使 用人应付特许权使用费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 ※ (八)接受捐赠收入:接受捐赠收入,是指企业接受的来自其他企业、组织或者个人无偿给予的货币性资产、非货币性资产。接受捐赠收入按照实际收到捐赠资产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 (九)其他收入:其他收入,是指企业取得的除以上收入外的 其他收入,包括企业资产溢余收入、適期未退包装物押金收入 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已作坏账损失处理后又收回的应 收款项、债务重组收入、补贴收入、违约金收入、汇兑收益等

2010

www.combi.nd



应纳税所得额

- ❖ 二、不征税收入
 - (一)财政拨款:财政拨款,是指各级人民政府对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组织拨付的财政资金,但国务院和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除外。
 - ※ (二) 行政事业性收费: 行政事业性收费,是指依照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按照国务院规定程序批准,在实施社会公共管理,以及在向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特定公共服务过程中,向特定对象收取并纳入财政管理的费用。
 - (三)政府性基金:政府性基金,是指企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代政府收取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
 - (四) 其他不征税收入:其他不征税收入,是指企业取得的,由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规定专项用途并经国务院批准的财政性资金。

2010

www.cominst



应纳税所得额

- ❖三、免税收入:免税收入是指应当纳税的所得但 国家给予豁免
 - ※(一)国债利息收入。为鼓励企业积极购买国债,支援国家建设,税法规定,企业因购买国债所得的利息收入,免证企业所得的利息收入,免证企业所得的。
 - ※ (二) 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收益。是指居民企业直接投资于其他居民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
 - (三)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非居民企业从居民企业取得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
 - ▶上述(二)、(三)项收益不包括连续持有居民企业公开发行 并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12个月取得的投资收益。

▼ (四)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

010年



❖四、各项费用扣除

- ▼(一)税前扣除应遵循的原则
 - 1、权责发生制原则。是指企业费用应在发生的所属期扣除, 而不是在实际支付时确认扣除。
 - 2、配比原则。是指企业发生的费用应当与收入配比扣除。除 特殊规定外,企业发生的费用不得提前或滞后申报扣除。
 - >3、相关性原则。企业可扣除的费用从性质和根源上必须与取得应税收入直接相关。
 - ▶4、确定性原则。即企业可扣除的费用不论何时支付,其金额
 必须是确定的
 - 5、合理性原则。符合生产经营活动常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或 者有关资产成本的必要和正常的支出。

2010年

an compiler



应纳税所得额

- № (二)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1、成本、费用、税金、损失的税前扣除——全额扣除
 - 在计算应税所得额时准予从收入额中扣除的项目,是指纳税人每一纳税年度发生的与取得应纳税收入有关的所有必要和正常的成本、费用、税金和损失。
 - 成本: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销售成本、销货成本、业务支出以及其他耗费,即企业销售商品(产品、材料、下脚料、废料、废旧物资等)、提供劳务、转让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括技术转让)的成本。
 - ✓ 费用:是指企业每一个纳税年度为生产、经营商品和提供劳务等所发生的销售(经营)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已经计入成本的有关费用除外。

2010年

www.comained



应纳税所得额

- ▶ (二)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 损失: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的盘亏、 毁损、报废损失, 转让财产损失, 呆账损失, 坏账损失, 自然 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损失。企业发生的损失 减除责任人赔偿和保险赔款后的余额依照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 部门的规定扣除。
 - 其他支出:指除成本、费用、税金、损失外,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合理的支出。

2010

ees.esseine



应纳税所得额

- ▼ (二)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2、借款费用的扣除
 - (1) 非金融企业向金融企业借款的利息支出、金融企业的各项存款利息支出和同业拆借利息支出、企业经批准发行债券的利息支出:可据实扣除。
 - (2) 非金融企业向非金融企业借款的利息支出:不超过按照金融企业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数额的部分可据实扣除,超过部分不许扣除。
 - (3)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合理的不需要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准予扣除。
 - 》(4)企业为购置、建造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经过12个月以上的建造才能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的存货发生借款的,在有关资产购置、建造期间发生的合理的借款费用,应予以资本化,作为资本性支出计入有关资产的成本;有关资产交付使用后发生的借款利息,可在发生当期扣除。

2010**年**

warm complete



应纳税所得额

- ❖【例1】某公司2009年度"财务费用"账户中利息,含有以年利率8%向银行借入的9个月期的生产用300万元贷款的借款利息;也包括10.5万元的向本企业职工借入与银行同期的生产用100万元资金的借款利息。该公司2009年度可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利息费用是多少?
- ❖【解析】可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银行利息费用 =300×8%÷12×9=18万元;
- ❖ 向本企业职工借入款项可扣除的利息费用限额 =100×8%÷12×9=6万元,该企业支付职工的利息超过同 类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只可按照限额扣除。
- ❖ 该公司2009年度可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利息费用 是18+6=24(万元)

2010

www.csaninct



应纳税所得额

- ❖【例2】某企业向银行借款400万元用于建造厂房 ,借款期从2009年1月1日至12月30日,支付当年 全年借款利息32万元,该厂房于2009年10月31日 达到可使用状态交付使用,11月30日做完完工结 算,该企业当年税前可扣除的利息费用是多少?
- ❖【解析】固定资产购建期间的合理的利息费用应 予以资本化,交付使用后发生的利息,可在发生 当期扣除。
- ❖该企业当年税前可扣除的利息费用=32÷12×2= 5.33(万元)

2010



- ▼(二)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3、工资薪金支出
 - ▶合理的工资薪金允许据实扣除。
 - ▶工资、薪金支出是企业每一纳税年度支付给本 企业任职或与其有雇佣关系的员工的所有现金 或非现金形式的劳动报酬,包括基本工资、资 金、津贴、补贴、年终加薪、加班工资。以及 与任职或者是受雇有关的其他支出。

2010



应纳税所得额

- ፟▲(二)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4、三项经费
 - (1)工会经费:企业实际发生的工会经费支出,在不超过合理的工资薪金的2%内准予扣除。
 - (2) 职工福利费:企业实际发生的职工福利费支出,在不超过合理的工资薪金的14%内准予扣除。
 - (3)职工教育经费:企业实际发生的合理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在不超过合理的工资薪金的2.5%内准予扣除,超过部分问以后年度结转扣除。
 - 三项经费会计计提的税法规定:
 - 职工工会经费据实列支规定标准以内按实际数扣除,超过标准的 只能按标准扣除;
 - 职工福利费据实列支规定标准以内按实际数扣除,超过标准的只能按标准扣除;
 - 职工教育经费据实列支规定标准以内按实际数扣除,超过部分准 予结转以后纳税年度扣除。

2010年



应纳税所得额

- ❖【例3】某企业2009年为本企业雇员支付工资300万元、 金40万元、地区补贴20万元,假定该企业工资薪金支出符 合合理标准,当年实际列支的职工福利费、工会经费和职 工教育经费分别为60万元、6万元、12万元。要求:计算可在所得税前列支的限额是多少?应该纳税调整的金额为 多少?
- ❖【解析】其当年工资总额为:300+40+20=360(万元)
- ◆ 其当年可在所得税前列支的职工福利费限额为: 360×14%=50.4(万元)
- ❖ 其当年可在所得税前列支的职工工会经费限额为: 360×2%=7.2(万元)
- ◆ 其当年可在所得稅前列支的职工教育经费限额为:360 × 2.5%=9(万元)
- ★ 应纳税调整的金额=(60-50.4)+(12-9)=12.6(万元)



应纳税所得额

- ፟▲ (二)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5、社会保险费
 - (1)按照政府规定的范围和标准缴纳的"五险一金",即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等基本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准予扣除;
 - (2)企业为投资者或者职工支付的补充养老保险费、补充医 疗保险费,在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内 ,准予扣除(工资总额的5%)。企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为特殊 工种职工支付的人身安全保险费和符合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 部门规定可以扣除的商业保险费准予扣除;
 - ✓ (3)企业为投资者或者职工支付的商业保险费、不得扣除。



应纳税所得额

- № (二)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6、汇兑损失:汇率折算形成的汇兑损失,准予扣除。
 - ▶7、业务招待费
 - ✓企业发生的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按照发生 额的60%扣除,但最高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5%。 按扣除最高限额与实际发生数额的60%孰低原则。
 - √例如:纳税人销售收入2,000万元,业务招待费发生扣除最高 限额2,000×5%=10万元。
 - √分两种情况:
 - (1)实际发生业务招待费发生40万元:40×60%=24万元;税前
 - (2)实际发生业务招待费发生15万元:15×60%=9万元;税前 可扣除9万元



应纳税所得额

- ❖ 【例4】某企业2009年销售货物收入3,000万元,让渡专利使用 权收入300万元,包装物出租收入100万元,规同销售货物收入600万元,转让商标所有权收入200万元,捐赠收入20万元,债 务重组收益10万元,当年实际发生业务招待费30万元,该企业当年可在所得税前列支的业务招待费金额是多少?
- ❖ 【解析】确定计算招待费的基数=3,000+300+100+600=4,000 (万元)
- 转让商标所有权、捐赠收入、债务重组收益均属于营业外收入 范畴,不能作为计算业务招待费的收入基数。
- ❖ 按照实际发生业务招待费的60%的标准计算:30×60%=18(万元
- ❖ 按照营业收入的5‰为标准计算:4,000×5‰=20(万元)
- ★ 两数据比大小后择其小者:其当年可在所得税前列支的业务招待费金额是18万元。
- ❖ 应纳税调整的金额=30-18=12 (万元)



- 【例5】某企业2009年销售货物收入2,000万元,出租固定资产取租金100万元,提供劳务收入300万元,视同销售货物收入600万元,转让固定资产收入200万元,投资收益80万元,当年实际发生业务招待费30万元,该企业当年可在所得税前列支的业务招待费金额是多少?
- ❖【解析】确定计算招待费的收入基数=2,000+100+300+600 =3 000(万元)
- ❖ 按照实际发生业务招待费的60%的标准计算:30 × 60%=18
- ❖ 按照营业收入的5‰为标准计算:3,000×5‰=15(万元)
- ❖ 两数据比大小后择其小者:其当年可在所得税前列支的业务招待费金额是15万元。
- ❖ 应纳税调整的金额=30-15=15 (万元)

2010年

eres committe



应纳税所得额

- ▲ (二)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8、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 》(1)税前扣除标准: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15%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结转以后纳税年度扣除。
 - (2)企业申报扣除的广告费支出应与赞助支出严格区分。
 - 例如:纳税人销售收入2,000万元,广告费发生扣除最高限额2,000×15%=300万元。(1)广告费发生200万元:税前可扣除200万元。(2)广告费发生350万元:税前可扣除300万元。超标准处理结转以后纳税年度扣除

2010年

www.compi.com



应纳税所得额

- ▼ (二)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9、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 ✓企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提取的用于环境保护、生态恢复等方面的专项资金准予扣除;上述专项资金提取后改变用途的,不得扣除。
 - ▶10、保险费
 - ✓企业参加财产保险,按照规定缴纳的保险费,准予扣除。
 - ▶11、租赁费
 - 租人固定资产的方式分为两种:经营性租赁是指所有权不转移的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在实质上转移与一项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一种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支付的租赁费,按照以下方法扣除:

2010

es.esesina



应纳税所得额

- ✓ (1)属于经营性租赁发生的租入固定资产租赁费:根据租赁期限均匀扣除;
- (2)属于融资性租赁发生的租入固定资产租赁费:构 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价值的部分应当提取折旧费用,分 期扣除;租赁费支出不得扣除。
- ❖【例6】某企业自2009年5月1日起租入一幢门面房用作产品展示厅,一次支付1年租金24万元,则计入2009年成本费用的租金额是多少?
- ❖【解析】按照受益期,2009年有8个月租用该房屋,则计 入2009年成本费用的租金额是24万元÷12个月×8个月=16 (万元)。

2010**年**

www.comi.re



应纳税所得额

- № (二)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12、劳动保护费
 - ✓ 企业发生的合理的劳动保护支出,准予扣除。
 - ▶13、公益性捐赠支出
 - √ (1) 公益性捐赠含义:是指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规定的公益事业的捐赠。
 - ✓ (2)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标准:企业发生的公益性捐赠支出 ,不超过年度利润总额12%的部分,准予扣除。
 - ✓年度利润总额,是指企业依照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计算的年度会计利润。

2010

www.cominct



应纳税所得额

- ❖【例7】某企业按照政府统一会计政策计算出利润 总额300万元,当年通过政府机关对受灾地区捐赠 50万元,其当年公益性捐赠的调整金额是多少?
- ❖【解析】其当年可在所得税前列支的公益救济性 捐赠限额为:300×12%=36(万元)
- ❖该企业当年公益救济性捐赠超支额为:50-36=14 (万元)。

2010**4**

WATER STATE OF



【二)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14、资产损失
 - ✓ (1)企业当期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盘亏、毁损净损失,由其提供清查盘存资料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准予扣除;
 - (2)企业因存货盘亏、毁损、报废等原因不得从销项税金中抵扣的进项税金,应视同企业财产损失, 准予与存货损失—起在所得税前按规定扣除。
- ▶15、其他项目
 - ✓如会员费、合理的会议费、差旅费、违约金、诉讼费用等,准予扣除。

2010

e consinc



应纳税所得额

- ❖【例8】某企业2009年毁损一批库存材料,账面成本10,139.5元(含运费139.5元),保险公司审理后同意赔付8,000元,该企业的损失得到税务机关的审核和确认,在所得税前可扣除的损失金额为多少?
- ❖【解析】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应 视同企业财产损失,准予与存货损失一起在所得 税前按规定扣除。
- ❖不得抵扣的进项税=(10,139.5-139.5) ×17%+139.5 ÷ (1-7%)×7%=1,710.5(元)。
- ❖在所得税前可扣除的损失金额为:10,139.5+

2010年1,710.5-8,000=3,850(元)。

www.csani.com



应纳税所得额

▶(二)不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下列支出不得扣除:

 - √2、企业所得税税款。
 - ✓3、税收滞纳金,是指纳税人违反税收被税务机关处以的滞纳金。
 - ✓4、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是指纳税人违 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被有关部门处以的罚款,以及被司法机关处以的罚金和被没收财物。

2010

esesilnet



应纳税所得额

፟▶(二)不准予税前扣除项目的确定

-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下列支出不得扣除:
 - √5、超过规定标准的捐赠支出。
 - ✓6、未经核定的准备金支出,是指不符合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规定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风险准备等准备金支出。
 - ✓7、企业之间支付的管理费、企业内营业机构之间支付的租金和特许权使用费,以及非银行企业内营业机构之间支付的利息,不得扣除。
 - √8、与取得收入无关的其他支出。

2010

ware conding



应纳税所得额

- ❖ 五、允许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
 - 企业某一纳税年度发生的亏损可以用下一年度的所得弥补,下一年度的所得不足以弥补的,可以逐年延续弥补,但最长不得超过5年。而且,企业在汇总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时,其境外营业机构的亏损不得抵减境内营业机构的盈利。
- 【例9】下为为经税务机关审定的某国有企业8年应纳税所得额情况,假设该企业一直执行5年亏损弥补规定,则该企业8年间须缴纳企业所得税是多少?单位:万元
- ❖年度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 ❖ 应纳税所得額 -100 20 -40 20 20 30 -20 95
- ❖【解析】2003~2007年,所得弥补2002年亏损,未弥补完但已到5年抵亏期满;2008年亏损,不纳税;2009年所得弥补2004年和2008年亏损后还有余额35万元,要计算纳税,应纳税额=35×25%=8.75(万元)

2010**年**

ewea.cominst



应纳税所得额

❖六、资产的税务处理

- 资产是由于资本投资而形成的资产,对于资本性支出以及无形资产受让、开办、开发费用,不允许作为成本、费用从纳税人的收入总额中做一次性扣除,只能采取分次计提折旧或分次摊销的方式予以扣除。
- (一)固定资产的税务处理:企业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者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时间超过12个月的非货币性资产。
- № 1、固定资产计税基础
 - (1)外购的固定资产,以购买价款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产生的其他支出为计税基础。
 -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以竣工结算前发生的支出为计税基础。基础。

2010

WATER COMMENT



❖六、资产的税务处理

- ▶ (3)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以租赁合同约定的付款总额和承 租人在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为计税基础,租赁 合同未约定付款总额的,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承租人在签订 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为计税基础。
- (4)盘盈的固定资产,以同类固定资产的重置完全价值为计 税基础。
- (5)通过捐赠、投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等方式 取得的固定资产,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为计 税基础。
- (6)改建的固定资产,除已足额提取折旧的固定资产和租入的固定资产以外的其他固定资产,以改建过程中发生的改建支 出增加计税基础。

2010



应纳税所得额

❖六、资产的税务处理

- № 2、固定资产折旧的范围
- ▲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企业按照规定计算的固定资产 折旧,准予扣除。
- ▶ 下列固定资产不得计算折旧扣除:
 - ▶ (1)房屋、建筑物以外未投入使用的固定资产;
 - >(2)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
 - (3)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出的固定资产;
 - > (4)已足额提取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 >(5)与经营活动无关的固定资产:
 - > (6)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
 - > (7) 其他不得计算折旧扣除的固定资产。

2010年



应纳税所得额

- 3、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方法
 - (1)企业应当自固定资产投入使用月份的次月起计算折旧;停止使用的固定资产,应当自停止月份的次月起停止计算折旧。
- 【例10】某生产企业2009年3月5日为其销售部门购进1辆小轿车,取得增值税发票,注明价款共计15万元,增值税2.55万元,企业发生运杂费及上牌照税费2.45万元,该轿车于当月投入使用。企业将其全部成本一次性计入费用在所得税前作了扣除。假定该企业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率5%,该企业此项业务应当调整的纳税所得额是多少?(假设税法规定折旧年限是4年)
- 【解析】该轿车账面成本=15+2.55+2.45=20(万元)
- ❖ 依照税法规定可扣除的折旧额为20×(1-5%)÷(4×12)×9个月= 3.56(万元)
- ❖ 此项业务应调增的应纳税所得额 = 20-3.56 = 16.44 (万元)



应纳税所得额

- 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年限
- ₩ 最低折旧年限:

 - 房屋、建筑物,为20年; 火车、轮船、飞机、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为10年;
 - 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等,为5年; 火车、轮船、飞机以外的运输工具,为4年;
 - 火车、轮船、
 - 电子设备,为3年。
- 【例11】某企业2009年2月购入一台不需要安装的生产设备,取得增值税发票注明价款40万元,增值税6.8万元,购入设备发生设备运费2万元,当月投入使用,假定该企业生产设备采用10年折旧年限,预计净线值率5%,则在所得税前扣除的该设备的月折旧额是多少【解析】2009年实行消费型增值税,设备及运输设备的进项税可以抵扣,则该设备计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的数额=40+2×(1-7%)=41.86(万元)
- ◇ 该设备可提折旧金额=41.86×(1-5%)=39.77(万元)
- ❖ 该设备月折旧=39.77÷(10×12)=0.3314(万元)



应纳税所得额

▶ (二)生物资产的税务处理

- ▶1、生物资产的计税基础
 - ✓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以下方法确定计税基础:
 - ✓ (1)外购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以购买价款和支付的 相关税费为计税基础。
 - ✓ (2)通过捐赠、投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 组等方式取得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以该资产的公允 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为计税基础。
- ▶2、生物资产的折旧方法和折旧年限
 - ✓根据不同的生物资产分别确定。



应纳税所得额

(三)无形资产的税务处理

- ▶1、无形资产的计税基础
 - √无形资产按照以下方法确定计税基础:
 - (1)外购的无形资产,以购买价款和支付的相关税 ,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发生的 其他支出为计税基础。
 - √(2)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以开发过程中该资产符 合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为计 税基础。
 - (3)通过捐赠、投资、非货币性交换、债务重组等 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支付 的相关税费为计税基础。



- ▼ (三) 无形资产的税务处理
 - ▶2、无形资产摊销的范围
 - ✓下列无形资产不得计算摊销费用扣除:
 - ✓ (1) 自行开发的支出已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无形资产
 - ✓ (2)自创商誉。
 - √(3)与经营活动无关的无形资产。
 - √ (4) 其他不得计算摊销费用扣除的无形资产。
 - >3、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及年限
 - ✓ 无形资产的摊销采取直线法计算。无形资产的摊销不得低于10年。外购商誉,在企业整体转让或者清算时准予扣除。

2010年

er.comminc



应纳税所得额

- ▲ (四)长期待摊费用的税务处理
 -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企业发生的应在一个年度以上或几个年度进行摊销的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企业发生的下列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照规定摊销的,准予扣除。
 - (1)已足额提取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
 - ✓ (2)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
 - ✓ (3) 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
 - ✓ (4)其他应当作为长期待摊费用的支出。
 - 大修理支出,按照固定资产尚可使用资产使用年限分期摊销。
 - 企业所得税法所指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支出:
 - ✓ (1) 修理支出达到取得固定资产时的计税基础50%以上。
 - ✓ (2)修理后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延长2年以上。
 - 其他应当作为长期待摊费用的支出,自支出发生月份的次月起, 分期摊销,摊销年限不得低于3年。

2010

manuscreeni co



应纳税所得额

- ▶ (五)存货的税务处理
 - 存货,是指企业持有以备出售的产品或者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或者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企业使用或者销售存货,按照规定计算的存货成本,准 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 企业使用或者销售的存货的成本计算方法,可以在先进 先出法、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中选用一种。计价方 法一经选用,不得随意变更。

2010

.esmailnet



应纳税所得额

- ▲ (六)投资资产的税务处理
 - ▶1、投资资产的成本
 - ✓通过支付现金以外的方式取得的投资资产,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成本。
 - ▶2、投资资产成本的扣除方法
 - ✓企业对外投资期间,投资资产的成本在计算应纳税 所得额时不得扣除,企业在转让或者处置投资资产 时,投资资产的成本准予扣除。

2010

www.comi.nd



应纳税额的计算

- ❖一、居民企业应纳税额的计算居民企业应纳税额等于应纳税所得额乘以适用税率,基本计算公式为:
 - ※居民企业应纳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 x 适用税率-减免税额-抵免税额
 - ※根据计算公式可以看出,居民企业应纳税额的 多少,取决于应纳税所得额和适用税率两个因 素。

2010

www.cominst



应纳税额的计算

- 在实际过程中,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一般有两种方法。
- ❖ (一)直接计算法
 - 在直接计算法下,居民企业每一纳税年度的收入总额减除不征税收入、免税收入、各项扣除以及允许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计算公式与前述相同,即为:

应纳税所得额 = 收入总额 - 不征税收入 - 免税收入 - 各项扣除金额 - 弥补亏损

- ❖ (二)间接计算法
 - * 在间接计算法下,是在会计利润总额的基础上加或减按照税法规 定调整的项目金额后,即为应纳税所得额。计算公式为: 应纳税所得额 = 会计利润总额 ± 纳税调整项目金额

2010**年**

WWW.CSMI.NO



应纳税额的计算

- 境外所得抵扣税额的计算
 - ፟ 企业取得的下列所得已在境外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可以从其当期 应纳税额中抵免,抵免限额为该项所得依照本法规定计算的应纳税额;超过抵免限额的部分,可以在以后5个年度内,用每年度抵 免限额抵免当年应抵税额后的余额进抵补:
 - 1、居民企业来源于中国境外的应税所得。
 -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取得发生在中国境外 但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应税所得。
 - 抵免限额,是指企业来源于中国境外的所得,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和本条例的规定计算的应纳税额。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 另有规定外,该抵免限额应当分国(地区)不分项计算,计算公
 - ※ 抵免限額 = 中国境内、境外所得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和条例规定计算的应纳税总额×来源于某国(地区)的应纳税所得额÷中国境 内、境外应纳税所得额总额



应纳税额的计算

- ❖ 【例12】某企业2009年度境内应纳税所得额为100万元。 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另外,该企业分别在A、B两 国设有分支机构(我国与A、B两国已经缔结避免双重征税 协定),在A国分支机构的应纳税所得额为50万元,A国企 业所得税税率为20%;在B国的分支机构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30万元, B国企业所得税税率为30%。假设该企业在A、B两 国所得按我国税法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和按A、B两国税法 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一致,两个分支机构在A、B两国分别 缴纳了10万元和9万元的企业所得税。
- ❖ 要求: 计算该企业汇总时在我国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额

2010年



应纳税额的计算

- (1)该企业按我国税法计算的境内、境外所得的应纳税
- ❖ 应纳税额 = (100+50+30) × 25% = 45 (万元)
- ❖ (2)A、B两国的扣除限额。
- ❖ A国扣除限额 = 45 × [50÷(100+50+30)] = 12.5(万元
- ❖ B国扣除限额 = 45 × [30÷ (100+50+30)] = 7.5 (万元
- ❖ 在A国缴纳的所得税为10万元,低于扣除限额12.5万元 可全额扣除。在B国缴纳的所得税为9万元,高于扣除限额 7.5万元,其超过扣除限额的部分1.5万元当年不能扣除。
- (3) 汇总时在我国应缴纳的所得税 = 45 10 7.5 = 27.5(万元)



应纳税额的计算

- ❖三、非居民企业应纳税额的计算
 - * 对于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虽设立机构、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没有实际联 系的非居民企业的所得,按照下列方法计算应纳税所得
 - 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和利息、 权使用费所得,以收入全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 № 2、转让财产所得,以收入全额减除财产净值后的余额 为应纳税所得额。
 - № 3、其他所得,参照前两项规定的方法计算应纳税所得
 - ▼财产净值是指财产的计税基础减除已经按照规定扣除的 折旧、折耗、摊销、准备金等后的余额。



税收优惠

- -、免征与减征优惠

 - ※ (一)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 (二)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
 - 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エバロマル、 , 第214 王弟ハ 下原干止 収 企 业 所 得 税。 (三) 从事 符合条件的 环境保护、 节能 节 水 项目的 所 得 ※ 环境保护、 节能 节 水 项目的 所 得,自 项目 取 得 第 一 笔 生 产 经 营 收 入 所 属 纳 校 年 度 起 ,第 一 年 至 第 三 年 免 征 企 业 所 得 税 , 第 四 年 至 第 六 年 減 半 征 收 企 业 所 得 税 。
 - (四)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
 - 企业所得税法所称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 是指一个纳税年度内,居民企业转让技术所有权所得不超过500万元 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



税收优惠

- 、高新技术企业优惠
 - ▼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 所得税。
- ❖ 三、小型微利企业优惠
 - ▼ 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0%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 四、加计扣除优惠
 - ▼ 加计扣除优惠包括以下两项内容:
 - 1316 化总量216公下内域1931 1、研究开发费,是指企业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50%摊销。
 - ▶ 2、企业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是指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 公上上发生7%水以前以下的过去时,上发用交换水以时, 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残疾人员的范围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 腐渣100%加计扣除。残疾人员的范围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 腐渣10分割分类规定。企业安置国家整施安置的其他就业人员所支付的 工资的加计扣除办法,由国务院另行规定。



税收优惠

❖五、创投企业优惠

- 的投企业从事国家需要重点扶持和鼓励的创业投资,可以按投资额的一定比例抵扣应纳税所得额。
 - 创投企业,是指创业投资企业采取股权投资方式投资于未上市的中小高新技术企业2年以上的,可以按照其投资额的70%在股权持有满2年的当年抵扣该创业投资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当年不足抵扣的,可以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抵扣。
- ❖【例13】甲企业2008年1月1日向乙企业(未上市的中小高新技术企业)投资100万元,股权持有到2009年12月31日。甲企业2009年度可抵扣的应纳税所得额为70万元。

2010年

en canning l



税收优惠

❖ 六、加速折旧优惠

- * 企业的固定资产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确需加速折旧的,可以缩 短折旧年限或者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可采用以上折旧方法的固 定资产是指:
- № 1、由于技术进步,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的固定资产。
- ▼ 2、常年处于强震动、高腐蚀状态的固定资产。
- ※ 采取缩短折旧年限方法的,最低折旧年限不得低于规定折旧年限的60%;来取加速折旧方法的,可以采取双倍余额递减法或者年数台和;

❖ 七、减计收入优惠

- 減计收入优惠,是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 综合利用资源,是指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

2010年

management and



税收优惠

❖八、税额抵免优惠

- 稅额抵免,是指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该专用设备的投资额的10%可以从企业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以后5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
- ❖九、民族自治地方的优惠
- ❖十、非居民企业优惠
 - ▶ 非居民企业减按10%的所得税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十一、其他优惠

2010**年**

ess.esseiln



源泉扣缴

- ❖源泉扣缴是指以所得支付者为扣缴义务人,在每次向纳税人支付有关所得款项时,代为扣缴税款的做法。
- ❖一、扣缴义务人
 - *1、对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或 者虽设立机构、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 所没有实际联系的所得应缴纳的所得税,实行源泉扣缴 ,以支付人为扣缴义务人。
 - 2、对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取得工程作业和劳务所得应缴纳的所得税,税务机关可以指定工程价款或者劳务费的支付人为扣缴义务人。

2010

WHITE CORD IN



源泉扣缴

- ❖二、扣缴方式
 - 1、法定扣缴:适用于股息、利息、租金、特许权使用费、财产转让收益、其他所得(如担保费)的扣缴。
 - ※ 2、指定扣缴:适用于承包工程作业、提供劳务所得的扣缴。
 - ♣3、特定扣缴:适用法定和指定扣缴的欠税追缴。
- ❖三、扣缴方法
 - 扣缴义务人未依法扣缴或者无法履行扣缴义务的,由企业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 扣缴义务人每次代扣的税款,应当自代扣之日起7日内缴入国库,并向所在地的税务机关报送扣缴企业所得税报告表。

2010

www.cominst



特别纳税调整

❖一、调整范围

- ★特别纳税调整的范围,是指企业与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不符合独立交易原则而减少企业或者其关联方应纳税收入或者所得额的,税务机关有权按照合理方法调整。企业与其关联方共同开发、受让无形资产,或者共同提供、接受劳务发生的成本。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应当按照独立交易原则进行分摊。
- 上述所称独立交易原则,是指没有关联关系的交易各方,按照公平成交价格和营业常规进行业务往来遵循的原则。

2010**年**



特别纳税调整

- ▶ (一)关联方
- * 关联方是指与企业有下列关联关系之一的企业、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具体指:
 - ▶1、在资金、经营、购销等方面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控制关系
 - >2、直接或者间接地同为第三者控制。
 - >3、在利益上具有相关联的其他关系。
- ▼ (二)关联企业之间关联业务的税务处理
 - 1、企业可以向税务机关提出与其关联方之间业务往来的定价原则和计算方法,税务机关与企业协商、确认后,达成预约定从实出
 - >2、企业从其关联方接受的债权性投资与权益性投资的比例超过规定标准而发生的利息支出,不得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2010年

sa complicaci



特别纳税调整

- 二、调整方法
- 1、可比非受控价格法,是指按照没有关联关系的交易各方进行相同或者类似业务往来的价格进行定价的方法。
- 2、再销售价格法,是指按照从关联方购进商品再销售给没有关联关系的交易方的价格,减除相同或者类似业务的销售毛利进行定价的方法。
- 3、成本加成法,是指按照成本加合理的费用和利润进行定价的方法。
- 4、交易净利润法,是指按照没有关联关系的交易各方进行相同或 者类似业务往来取得的净利润水平确定利润的方法。
- 5、利润分割法,是指将企业与其关联方的合并利润或者亏损在各方之间采用合理标准进行分配的方法。
- № 6、其他符合独立交易原则的方法。

2010年

www.compi.com



特别纳税调整

- ❖三、核定征收
 - 1、参照同类或者类似企业的利润率水平核定。
 - ♣2、按照企业成本加合理的费用和利润的方法核定。
 - № 3、按照关联企业集团整体利润的合理比例核定。
 - № 4、按照其他合理方法核定。
- ❖四、加收利息
 - 利息,应当按照税款所属纳税年度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与补税期间同期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加5个百分点计算。

2010

.esmailnet



征收管理

- ❖ 一、纳税地点
 - * 1、除稅收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居民企业以企业登记注册 地为纳稅地点;但登记注册地在境外的,以实际管理机构所在地 为纳稅地点。企业注册登记地,是指企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登记 注册的住所地。
 - 2、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的营业机构的,应当 汇总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汇总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时 ,应当统一核算应纳税所得额,具体办法由国务院财政、税务主 管部门另行制定。
- ❖ 二、纳税期限
 - ★ 企业所得税按年计征,分月或者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多退小款。
 - 自年度终了之日起5个月内,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并汇算清缴,结清应缴应退税款。

2010

want consi no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 ❖一、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核算原理
 - № 1、按照税法的规定计算当年应交纳的企业所得税。
 - ※ 2、根据会计与税法的差异,确定"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 "所得税费用"。
- ❖二、 核算程序
 - 1、确定资产负债表中资产和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即会计标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2、确定资产负债表中有关资产、负债项目的计税基础 (即税法标准)。

2010

www.esminet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 资产的计税基础,是指企业收回资产账面价值的过程中,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税法规定可以自应税经济利益中 抵扣的金额。
 - > 资产的账面价值 > 资产的计税基础(负债)
 - ▶ 资产的账面价值 < 资产的计税基础 (资产)
- 负债的计税基础,是指负债的账面价值减去未来期间计算 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税法规定可予抵扣的金额
 - ▶ 计税基础=账面价值-将来扣除费用
 - > 账面价值 计税基础
- 会计允许确认的费用,但是税法不允许确认,则不产生暂时性差异
 - ▶ 计税基础=账面价值-0
 - > 账面价值=计税基础

2010**年**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 3、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对于两者 之间存在差异。
 - ▶ 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通常产生于以下情况:
 - 资产的账面价值>其计税基础。
 - ▶ 负债的账面价值<其计税基础(该情况极少出现)。</p>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指在确定未来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将导致产生可抵扣金额的暂时性差异。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一般产生于以下情况:
 - > 资产的账面价值 < 其计税基础
 - ▶ 负债的账面价值 > 其计税基础 (该种情况下, 计税基础=0)

2010

an compilered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 ★ 确定该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应有金额。
- ▶ 计算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余额。
- ▶ 计算利润表中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
- ★ 计算确定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当期应交所得税(即当期所得税)。
- ※ 结合当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即递延所得税),作为利润表中应予确认的所得税费用。

2010

www.comai.com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 ▶ (1) 没有"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期初余额:
 - 确认应纳税所得额,当期所得税费用;
 - ✓ 确认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 ✓ 确认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
 - ✓ 确认暂时性差异;
 - ✓ 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

2010

.esmailnet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 ▶ (2)存在"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 负债"的期初余额:
 - 确认应纳税所得额,当期所得税费用;
 - ✓ 确认期末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 ✓ 确认期末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
 - ✓ 确认期末暂时性差异;
 - ✓ 确认本期应调整的暂时性差异(期末-期初);
 - ✓ 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

2010

www.combi.re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 ❖【例14】甲企业20×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部 分项目情况如下:
- ❖ (假定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为0)

2010 年					
总计			3,000,000	600,000	
预计负债	600,000	0		600,000	
无形资产	2,000,0000	1,000,000	1,000 000		
存货	26,000,000	25,000,000	1,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00,000	3,800 000	1,000 000		
项目	账面价值	计税基础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 ❖【解析】假定该企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20×8年 按照税法规定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为1,000万元。预计该 企业会持续盈利,能够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 ❖ 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 300万 × 25% = 75万元
- ❖ 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60万 × 25% = 15万元
- ❖ 应交所得税 = 1,000万 x 25% = 250万元 ❖ 所得税费用 = 250+75-15 = 310万元
- ❖ 20×8年:
- ❖ 确认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
 - 借:所得税费用 3,1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000

贷: 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 2,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0,000

2010年

waru cenni ne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例15】沿用上例,假定20×9年该企业的应纳税 所得额为2,000万元。20×9年资产负债表中部分 项目情况如下:

2010年 manus conniined					
总计			2,000,000	1,600,000	
预计负债	600,000	0		600,000	
无形资产	2,000,0000	1,000,000	1,000 000		
存货	26,000,000	25,000,000	1,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00,000	3,800 000		1,000 000	
项目	账面价值	计税基础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解析】

- ❖1、期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00万 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200×25%)=50 期初递延所得税负债 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25
- ❖2、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160万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160×25%)=40 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5

2010年

reserve compi net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 ❖【解析】
- ❖20×9年该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为2000万元,则:
- ❖应交所得税=2000 × 25%=500万
- ❖所得税费用 = 500-25-25 = 450万
- ❖确认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时:

借:所得税费用 4,5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000

贷: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 5,000,000

2010**年**

ess.esseiln



要点回顾

- *居民和非居民
- ❖收入
- ❖费用
- ❖应纳税额
- ❖税总优惠
- ❖特别纳税调整
- ❖应纳税和可抵减暂时性差异

2010**4**

ware consinct

